

宜春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旅游安全专业委员会文件

宜市旅专委字[2023]3号

关于印发《全市文旅安全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广新旅局、明月山文旅局，局属各单位：

《全市文旅安全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工作方案》已经旅专委主任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宜春市旅游安全专业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5月16日



全市文旅安全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排查 整治 2023 行动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按照《江西省文旅行业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工作方案》（赣文旅市字〔2023〕11 号）和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要求，现制定了全市旅游安全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以下简称“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防风险、保安全、强治理、促提升，坚持问题导向，系统思维，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进一步健全完善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筑牢文旅领域安全防线，以高水平安全措施保障文旅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目标。通过专项行动，全面摸清并动态掌握现阶段全市旅游安全重大风险隐患底数，推动企业员工落实安全生产岗位责任，企业排查整改重大事故隐患的质量明显提高；各部门对照“三个必须”强化安全监管，聚焦重大事故隐患精准严格执法，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意愿和能力水平显著增强；重大事故隐患得到系统治理，重大风险防控取得明显成效，有效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全市旅游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三）工作要求。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严格落实责任，注重小切口、抓关键，不搞“大而全”整治行动，不得干扰企业经营，切实提高各项措施的针对性和操作性，精准有效开展重大风险管控和隐患整治，坚决避免大而化之、流于形式。突出整治最大承载量的核定、公示，从业人员安全培训、演练，特种设备的许可备案，消防安全许可、防火分隔、应急疏散，规范旅游包车，文物安防建设和设施设备运行情况。

二、排查重点

（一）A级旅游景区。景区核定、公布游客最大承载量，制定游客分流预案并加强应急演练情况；建立并落实景区客流监控、预报预警和管理制度情况；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开展应急处置演练，及时应对处置突发事件情况；景区的电动车、索道、娱乐设备、游船等特种设施设备的许可备案、维护保养情况；景区消防设施、疏散通道、道路、游乐设施及区间车辆安全保障情况；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安全指示、警示标志和安全须知等安全标识设置情况；食品卫生许可证、卫生管理等食品卫生安全落实情况；高风险旅游项目取得经营许可情况；景区内交通标识、警示标语和救援器材情况；医务室或应急医疗箱配备游客常备药品情况；开展安全生产自查自纠及台账建立情况。

（二）星级旅游饭店。制定应急预案及开展演练情况；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应急照明、安全疏散图和疏散指示、警示提示等安全责任标志设置情况；消防中控室值班、消防器材维护保养等消防安全情况；电梯等特种设备安全保障情况；电源、火源、油源、气源及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情况；各类电器特别是大功

率电器、粉尘涉爆、易燃易爆物品安全管理情况；卫生设施、食品卫生安全情况；开展安全生产自查自纠及台账建立情况。

（三）旅行社。旅行社规范旅游包车等购买交通服务环节的安全情况；旅行团出发前召开行前说明会，向游客告知旅游安全情况；导游、领队人员落实带团期间向游客提示旅游安全、交通安全、游览安全、参加高风险旅游项目安全、住宿用餐安全情况；导游领队在旅游全程认真履行安全提示、告知情况；旅行社是否从具备营运资质的旅游汽车公司租用车辆，签订规范的租车协议；旅行社导游是否在行程前提醒司机播放《游客安全乘车温馨提示》宣传片，在行程中提醒司机安全驾驶；检查旅行社是否加强对旅游团队的安全提示，提醒游客注意自身安全防护。

（四）文化经营场所。上网服务场所、娱乐场所等公众聚集场所消防安全许可；消防安全管理措施和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落实情况；灭火器、消防栓、应急照明灯等消防设施设备齐全完好情况；消防通道畅通、安全指示标志上墙、安全巡查台账建立情况；运行电梯是否在审验合格期内；工作人员是否掌握消防灭火的基本常识；违规采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违规设置库房、电动车违规停放充电，锁闭或占用疏散楼梯、疏散通道堆放可燃杂物，防火分隔不到位、电缆竖井管道防火封堵不到位，消防设施损坏停用、消防给水系统关闭，违规敷设电气线路，违规搭建易燃可燃彩钢板，违规用火、用电、用油、用气，违规存储油漆、颜料、酒精等危险化学品等情况。

（五）公共文化场馆。安全管理责任体系、制度体系建立情况；人防、技防、物防设备器材齐全有效情况；安全通道、消防

通道、紧急疏散通道出口等通畅情况；电路、疏散标识、应急照明设备、供电设备完好情况；安全巡查和监控值守情况等。

（六）文博单位。对烟头、火烛等火源管理，杂物、易燃易爆危险品等火灾材料存储，电气线路违规私搭乱建；消防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消防水源、水量和水压检测维护；消防通道、安全出口、疏散通道不畅通，防火间距被占用等；中控室人员无证上岗和不会操作情况；文物安防建设和设施设备运行情况；应急预案、演练和处置能力建设情况。

（七）剧本娱乐经营场所。消防安全基本条件（场所设置地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器材的设置，消防应急照明、疏散指示设置，视频监控系统设置，安全提醒事项，防火分隔，一键开锁装置的设置）；消防安全管理（消防安全责任落实，应急预案及应急演练的开展情况，消防安全培训情况）；用火用电安全管理（违规使用明火，违规使用电器设备，违规使用照明灯具，违规充电）；易燃易爆可燃物安全管理（采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装饰，带入、储存易燃易爆危险品，违规使用燃油燃气）；安全疏散管理（封堵疏散通道、安全出口，违规设置疏散门，设置影响逃生的障碍物）。

（八）乡村旅游。自建房基本情况、房屋相关手续情况、房屋结构安全情况和房屋经营安全；用火用电安全管理情况；卫生设施、食品卫生安全情况；游乐设施安全情况，涉水项目安全。

三、主要任务

（一）压实各类经营单位（企业）主体责任，切实推进安全生产重大隐患排查整治落实

企业是事故隐患排查整治的责任主体，企业主要负责人是法定的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单位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组织排查整改进而消除重大事故是主要负责人的法定义务。各地文广新旅局要督促企业主要负责人在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规定职责基础上，突出抓好以下工作：

1.全面组织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企业要组织专家和全体员工，全方位、全覆盖辨识管理体系、管理行为、设备设施、作业环境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风险，做到系统、全面、无遗漏；要对安全风险进行分类梳理，聚焦人员密集型场所，重大危险源，防火、防盗重点部位等，确定安全风险等级；要建立“一图、一牌、三清单”，即绘制安全风险“红橙黄蓝”四色分布图，根据四色图对安全风险制作告知牌和风险管控责任清单、风险管控措施清单、应急处置措施清单；要采取工程性措施和非工程性措施，实现有效管控。

2.全面组织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企业主要负责人要学习研究本行业领域重点检查事项，对标对表部署开展自查自改；建立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台账清单，实行闭环管理。能立即整改的，迅速整改；需要一定时间整改的，明确责任人、措施、资金、期限和应急预案，并向属地文广新旅局报告；及时吸取专项整治期间国内外发生的典型事故教训，迅速组织排查整治本企业同类事故隐患。

3.全面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发挥管理团队和专家作用。明确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岗位责任。突出管理团队安全责任落

实，组织制定企业各分管责任人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本次专项整治工作清单；按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根据需要聘请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家强化技术指导，精准查找重大事故隐患、科学治理重大事故隐患，提高隐患排查和整改的质量。

4.组织对动火等危险作业开展排查整治。深刻吸取近期违规动火引发的重特大事故教训，组织开展1次全员安全警示教育活动；严格履行电气焊等动火作业审批手续，督促作业人员严格遵守消防安全操作规程，明确现场监护人员，严格落实消防安全措施检查和作业过程监督；组织对电气焊设备进行全面安全检查，严禁带病作业，不得使用淘汰或危及安全的电气焊设备。举一反三组织对动火等危险作业人员以及易产生重大事故隐患的其他关键岗位人员落实岗位责任情况进行1次全面排查，严禁聘用和招请未经安全培训合格、未取得相关证书的人员在特种作业岗位上岗作业，明确“谁招请无证人员，谁负责任”的管理制度。

5.组织对外包外租等生产经营活动开展排查整治。企业主要负责人要针对本企业生产经营项目和场所外包外租(包括委托、合作等类似方式)情况组织开展1次全面排查，重点检查是否存在承包承租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以及双方未签订安全生产协议、安全生产管理职责不清等问题，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要坚决依法处理。将外包外租等生产经营活动纳入本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加强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问题的，要及时督促整改。

6.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责任。企业主要负责人要

持续做好安全生产“十个一次”工作，每月主持召开1次安全生产工作讲评会；每季度至少对本单位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情况检查1次、至少主持研究1次安全生产工作；每半年至少给员工上1次安全生产辅导课；每年至少主持召开1次安全生产总结表彰动员会、向职代会作1次安全生产工作述职、组织签订1次全员岗位安全生产责任书(员工承诺书)、组织1次安全生产知识技能竞赛、组织1次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演练、组织1次安全生产知识技能培训。

7.健全完善双重预防机制。突出企业安全生产特点，建立健全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重点规范安全风险辨识、分级、管控及告知制度，完善隐患排查治理体系。

8.深化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要根据本行业领域实际，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高安全生产水平”要求，制定本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建设计划，落实人力、财力、物力等保障措施，组织开展岗位达标、班组达标、企业达标建设，着力解决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和管理上的缺陷，切实提升整体安全水平。

9.组织开展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活动。要根据排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以及文旅行业领域事故特点，至少组织开展1次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让全体从业人员主动落实安全生产岗位责任，熟知安全逃生出口(或避灾路线)，提高从业人员应急避险意识。

(二) 压实各级文旅行业监管责任，切实提升安全生产监管水平和效能

各地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要以顽强的斗

争精神、过硬的素质能力及时发现并查处企业的违法违规问题，坚决整治安全监管执法“宽松软虚”，通过精准严格的监管执法倒逼企业主体责任落实。突出抓好以下工作：

1.开展监管执法人员专题培训。各地文广新旅局要利用企业自查自改阶段的时间，集中对监管执法人员开展安全生产专题培训。要结合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明责知责、履责尽责，发扬斗争精神，增强斗争本领，切实提高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要学习文旅行业重点检查事项及相关法律法规标准，提高专业素养和法治素养，切实提升监管执法人员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水平。

2.聚焦排查整治重点精准严格执法。各地文广新旅局要针对企业各项重点任务落实情况精准严格执法。对企业自查查出的重大事故隐患，已按规定报告并正在采取有效措施消除的，依法不予行政处罚。对排查整治不力导致重大事故隐患依然存在或发生事故的，要依法对企业和企业主要负责人实行“一案双罚”；重大事故隐患长期存在并多次受到处罚的，依法提请地方政府予以关闭并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行业禁入规定；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对执法检查中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要紧盯不放，督促企业坚决整改落实到位，严禁以罚代管、罚而不管。根据监管执法情况，定期通报一批、约谈一批、联合惩戒一批、停产整顿一批，并在政务网站或主流媒体分期分批公布安全生产典型执法案例(含危险作业罪)。

3.创新监管和服务方式切实提升监管执法效能。负有安全监

管职责的各有关部门要积极运用“四不两直”、明查暗访、异地执法、交叉互检等方式不断提高执法质量，避免走形式、走过场；依托“互联网+监管”等信息手段加强部门间互联互通，对于大数据排查发现的屡查屡犯企业负责人和重点企业实施精准有效监管。对于涉及多部门、区域性违法违规行为的，强化信息通报共享和部门协调联动，开展跨部门联合执法检查、联合信用监管。

4.建立倒查机制严格问责问效。各地文广新旅局要建立安全监管执法责任倒查机制，严格执行“谁检查、谁签名、谁负责”，对明明有问题却查不出或查出后跟踪整改不到位导致发生事故的，严肃追责问责，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要理直气壮开展约谈通报，对排查整治不力的有关县(市、区)严肃指出存在的突出问题，情况严重的按规定予以问责；市文广新旅局将视情况报省文旅厅对有关县(区)进行约谈，并在全省通报。

5.组织专业力量为企业热情服务。各地文广新旅局要积极组织与企业有关负责人谈心谈话，充分发挥专家优势，动员部署科研单位、高校、安全生产评价机构、培训机构、安责险承保机构等积极为企业指导帮扶，提升企业专项整治技术支撑能力。

6.加强科技支撑建设。各地文广新旅局要统筹支持安全生产领域科研项目，推进安全生产基础性、前瞻性和战略性科学研究。大力推广成熟、先进、适用的安全科技成果，深入开展“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管控”专项行动。推进“智慧应急”巩固提升行动，推动跨部门、跨地区数据资源共享共用，提升重大危险源监测、隐患排查、风险管控、应急处置等预警监控能力。

7.严格安全生产考核。各地文广新旅局要建立完善安全生产

评估和论证机制，将推进企业标准化建设纳入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考核内容，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促进企业安全标准化建设高质量发展。加强对组织单位、评审单位和人员的监督，发现审核把关不严、现场评审结论失实、报告抄袭雷同或有明显错误等，依法依规处理。推动建立执法检查联动机制，增强企业标准化建设实效。

四、阶段安排

专项整治分四个阶段。各地文广新旅局要按照各阶段重点工作压茬推进。

（一）动员部署（2023年5月）。制定印发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梳理安全生产重点检查事项，明确有关要求。

（二）企业自查自改和部门帮扶（2023年6月至7月）。企业认真开展自查自改，建立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台账。各地文广新旅局对重点地区、重点企业开展帮扶，完成安全执法队伍专题培训并组织开展好“安全生产月”活动。

（三）部门精准执法（2023年8月至11月）。各地文广新旅局要聚焦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和重点检查事项，聚焦第一责任人履职情况，深入企业、一线开展精准执法检查，严查各类非法违法和违规违章行为。通过差异化的执法处罚措施强化政企互信，推动企业真查真改并按规定主动报告重大事故隐患。

（四）总结提高（2023年12月）。全面总结专项整治取得的成效，系统梳理好经验、好做法，积极推动互学互鉴，不断完善安全生产制度措施，健全完善长效工作机制。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文旅部门、文旅行业经营单位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上来，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成果转化为防控重大安全风险的实际行动，加强组织领导，层层抓好组织实施。各地文旅部门、文旅行业经营单位要成立相应领导机构和工作专班，明确有关责任人员，稳步有序推进专项整治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二）全面动员部署。各地文旅部门、文旅行业经营单位要对标对表专项排查整治方案，根据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特点，结合安全生产防范较大以上事故攻坚方案、岁末年初安全生产“保卫战”、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和督导检查工作开展情况，突出重点、紧抓关键，针对性制定实施方案。同时，通过动员部署会、新闻发布会等形式，广泛宣传发动，营造浓厚整治氛围。县级层面5月下旬全面完成动员部署工作。

（三）强化监督考核。各地文旅部门要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考核机制，按照省政府办公厅下发的专项排查整治方案“月调度、季通报、年总结”要求，及时调度、通报专项整治工作进展情况。对工作推进落实不力地区和单位，要适时进行约谈、问责。市文广新旅局将把专项整治工作纳入专项巡查、综合督查、暗查暗访及2023年度考核重点内容，切实推动各项措施落实，确保专项整治取得实实在在成效。

（四）及时报送信息。每月19日前，各地文广新旅局向市局市场监督管理科报送《文旅行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进展情况调度表》，统计专项整治开展以来的累计数据。12月19日前报送专项行动工作总结。

联系人：黄志新，联系电话：13576161688，电子邮箱：
yichunsck@126.com。

附件：文旅行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进展情况
调度表

附件

文旅行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进展情况 调度表

市

时间：2023年 月 日

总体情况	1	企业自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个）	2	企业自查发现重大事故隐患已完成整改的（个）
	3	部门检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个）	4	部门检查发现重大事故隐患中已完成整改的（个）
	5	政府挂牌督办的重大事故隐患（个）	6	挂牌督办重大事故隐患中已完成整改的（个）
对企业自查自改进行抽查检查情况	1	部门抽查检查的企业总数（家）	2	企业主要负责人未按要求亲自研究排查整治工作（家）
	3	企业主要负责人未带队检查（家）	4	企业未制定分管负责人职责清单（家）
	5	企业未依法建立安全管理机构和配足安全管理人员（家）	6	电气焊等特种作业岗位人员无证上岗作业（家）
	7	外包外租安全管理混乱（家）	8	未按规定开展应急演练、员工不熟悉逃生出口（家）
部门精准严格执法情况	1	帮扶指导重点市、县（个次）	2	帮扶指导重点企业（家次）
	3	行政处罚（次、万元）	4	企业和企业主要负责人“一案双罚”（次）
	5	移送司法机关（人）	6	责令停产整顿（家）
	7	曝光、约谈、联合惩戒企业（家）	8	公布典型执法案例（个），其中危险作业罪案例（个）
	9	责任倒查追责问责（人）	10	约谈通报部门（次）